

抄件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
聯絡人：林尚儀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726
傳真：(02)87897714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18 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 10600251500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有關內政部修正「B14-4 建築物施工日誌」乙事，請轉知所屬（轄）機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 106 年 6 月 16 日工程管字第 10600184770 號函及內政部 106 年 8 月 9 日台內營字第 10608108002 號（附影本乙份）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會前開 106 年 6 月 16 日函係修正「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」（以下簡稱品管要點）第七點附表三-1、第十一點附表五-1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八月一日生效；旨揭內政部修正「B14-4 建築物施工日誌」則屬品管要點第七點附表三-2，自發布日生效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鄉鎮市區公所
副本：本會工程管理處